

证券代码：836412

证券简称：海泰新光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收购报告书等公告的声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8 年 7 月 24 日，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青岛普奥达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普奥达”）在全国股份转让交易平台上进行股份交易，购买数量为 305,000 股。本次交易后，青岛普奥达持有公司股份 525.50 万股，第一大股东由郑安民变为青岛普奥达。因青岛普奥达及公司未提前安排收购事项，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6 日在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第一大股东变更公告》，现将《收购报告书（补发）》、《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财务顾问报告》、《北京大成（青岛）律师事务所关于〈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法律意见书》、《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青岛普奥达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收购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法律意见书》予以补充披露。

公司今后将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管理，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业务，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影响深表歉意，同时感谢投资者一直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5 日